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20-048

公司债简称：19 楚天 01

公司债代码：155321

公司债简称：20 楚天 01

公司债代码：163303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2016 年 8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6 日、2016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及《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等规定，现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份情况

1、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向北海三木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5 号）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2 月向 6 家投资者合计非公开发行 87,332,101 股募集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64 元/股。其中，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股票数量为 7,914,000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已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相关事宜。

2、根据《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

公开发行人股票方式)》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登记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2017年2月22日至2021年2月22日),其中前36个月为锁定期,后12个月为解锁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已于2020年2月24日起上市流通,详见公司2020年2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2020-007)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员工持股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25万股,还持有7,664,0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45%。

4、公司分别于2017年5月24日,2018年6月8日,2019年6月18日、2020年8月5日实施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累计获得派送的现金红利为人民币3,917,000元(含税)。

二、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相关安排

1、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可根据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意愿和当时市场的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

2、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起至最终公告日;(2)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和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登记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2017年2月22日至2021年2月22日)。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标的股票出售的限制导致标的股票无法在存续期届满前全部变现的,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相应延期。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经持有人会议有效表决通过同意延期的,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可予以延长。

3、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员工持股计划展期、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的处置方式调整等事项,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半数以上表决同意才能通过。

4、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未有效延期的,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解锁期内，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2日